

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

浙实发〔2021〕19号

浙江省高校实验室工作先进集体和个人

为表彰在实验室工作中做出突出贡献的先进集体和个人，经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工作分会组织专家评审，决定授予以下单位和个人荣誉称号。

1

2 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并开展工作的情况

2.1 成立

1998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1999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0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1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2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3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4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5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6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7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8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

2009年12月，浙江省高等教育学会成立政府工作办公室，由学会副秘书长兼任办公室主任，负责学会与政府有关部门的联络、协调、服务工作。